

國立嘉義大學園藝學系一一四學年度第二次課程規劃 委員會議紀錄

- 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15 年 4 月 22 日(星期三)中午 12 時 10 分
- 二、地點：園藝學系小視聽教室 (A04B-301)
- 三、主持人：張○滄主任
記錄：莊○婷
- 四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簿。
- 五、列席人員：如簽到簿。
- 六、主席報告：無。
- 七、報告事項：無。
- 八、討論提案：

提案一

案由：本系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班級課表暨教師授課表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教務處 115 年 3 月 25 日通知及國立嘉義大學課程規劃與開排課作業要點辦理 (附件一，頁 1~7)。
- 二、本校教師授課鐘點核計作業要點第 8 條：教師於該學年度日間部之大學或研究所基本授課時數如有不足時，應依序以師資培育中心課程、進修學制課程補足，補足之時數不另支給鐘點差額，惟有特殊情形者得另案簽准辦理。(附件二，頁 8~11)。
- 三、本校專任教師基本授課時數不足處理原則第 5 條 (附件三，頁 12)：
各教學單位若因課程未達開課人數標準致教師基本授課時數不足者，依下列原則處理：
 - (一) 一次一科開不成因而授課不足者，僅留紀錄，不予議處。
 - (二) 近二學年度同一科目同一人若曾兩次開課不成，開課單位應停開或由他人開課。
 - (三) 連續兩學年度基本授課鐘點不足者，教師所屬教學單位應了解原因後予以協助，研擬改善具體作法後送教務處備查。
 - (四) 連續三學年度基本授課鐘點不足者，其所屬教學單位仍應

依第三款規定予以協助，並送本校各級教師評議委員會議依相關規定辦理。

四、本系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班（碩士班、學士班、進修學士班）直式及橫式課表如附件四（頁 13~23）。

五、本系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師直式及橫式授課表如附件五（頁 24~47）。

六、本系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班課程開課容量，如附件六（頁 48）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九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十、散會：12 時 40 分。